

中共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粤舞戏职人〔2022〕23号



关于免去张海龙等同志职务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：

- 一、免去张海龙同志舞蹈系主任职务；
 - 二、免去张云鹏同志舞蹈系副主任职务；
 - 三、免去吴海同志兼任的音乐系主任职务；
 - 四、免去何瑛同志社会文化系主任职务；
 - 五、免去冯榕灿同志艺术设计制作系主任职务；
 - 六、免去韩安贵同志兼任的马克思主义学院（筹）院长职务；
 - 七、免去邹建军同志兼任的马克思主义学院（筹）副院长职务；
 - 八、免去刘琦琦同志实验实训中心主任职务。
- 特此通知。

中共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2年6月28日

